附件3：

2019年湖南省律师运动会

拔河竞赛规程

一、主办单位

湖南省司法厅

二、承办单位

湖南省律师行业党委

湖南省律师协会

三、执行单位

华盟体育有限公司

四、比赛时间及地点

（一）时间：2019年6月30日

（二）地点：长沙理工大学体育馆（待定）

五、参加单位

省直和14个市州代表队各1支，共计15支代表队。

六、项目设置和分组

12人男女混合拔河（6男6女）

七、参赛办法

 （一）必须是年满21周岁（1998年5月1日前出生），身体健康，湖南省律师协会执业律师、实习人员或司法局工作人员。

（二）各参赛队可报领队1人，教练1人，联络员1人，运动员14人（7男7女）。

八、竞赛办法

（一）采用最新审定的《拔河竞赛规程》。

（二）比赛方式采用小组循环，再交叉淘汰。

（三）比赛时各代表队允许1名人员进入场地指挥。

（四）每局比赛时间为1分钟，河界为2米。

（五）各参赛队应统一服装，穿平底胶鞋。

九、报名、报道

（一）各参赛队伍认真填写报名表并加盖公章，连同运动员身份证复印件、律师证复印件、申请律师执业人员实习证复印件或司法局工作人员证明及本人一寸彩色免冠近照（电子档）于5月6日前上交到组委会办公室办理运动员注册，资格审查不合格和资料不齐全者，将不予注册报名。地址：湖南省体育场全民健身大楼601室，联系人：李玉政，联系电话：18673176661，邮箱765916247@qq.com。

（二）各单位的参赛运动员名单一旦提交即不能再更换或补报。

（三）各参赛队领队和教练须在开赛前参加裁判长、领队、教练员联席会议，时间、地点另行通知。

（四）各参赛队须于每场比赛前30分钟赶到指定赛场，并向裁判长报到参加比赛。

十一、录取名次和奖励

按照比赛成绩录取前三名，并颁发奖金、证书和奖杯。

十二、资格审查

（一）湖南省律师运动会组委会负责对运动员参赛资格进行审查。

（二）每场比赛运动员必须带好律师证、申请律师执业人员实习证或者司法局工作人员证明，交裁判员检录后才能上场。

（三）在赛前一周将对参赛运动员的资审情况进行公示，各参赛队须及时认真监督、核查、举报，比赛开始后不再接受资格问题的申诉。

十三、裁判员

由华盟体育有限公司指派、组织。

十四、申诉和查处

如对裁判裁决有异议，可在比赛结束后30分钟内进行申诉，由领队提出书面申诉报告，提交举证材料，交组委会处理。

十五、本规程解释权和修改权归组委会所有。未尽事宜，另行通知。